

市政統計週報

(第 401 號)

臺北市政府主計處
96年3月7日
聯絡人：游騰益 2728-7593
黃琣雲 2728-7624

【提要】臺北市 95 年全市總垃圾量為 521,777 公噸，平均每日為 1,430 公噸，較 94 年減少 2.92%，較 88 年垃圾清除處理費未隨袋徵收時，則大幅減少 62.90%，至家戶垃圾清運量，近年來大致呈現逐年遞減趨勢，95 年平均每人每日為 0.47 公斤。另 95 年全市總資源回收量達 342,089 公噸，平均每日為 937 公噸，較 94 年增加 4.46%；此外，自實施家戶廚餘回收以來，廚餘回收量逐年增加，95 年計有 74,587 公噸，平均每日 204 公噸，較 94 年每日之 191 公噸增加 6.81%。

臺北市垃圾費原隨水費附徵，自 89 年 7 月 1 日起推行垃圾清除處理費隨袋徵收之政策，並擬定相關計畫及配套措施，積極推動垃圾分類及各項資源回收工作，以延長掩埋場與焚化爐之使用壽命及避免產生二次公害，另自 92 年 12 月 26 日起將廚餘分離清運與回收再利用工作由原先 51 里試辦改為全市 449 里全面實施，各項計畫實施以來，全市垃圾量持續減少。95 年臺北市總垃圾量 521,777 公噸，較 94 年之 537,539 公噸，減少 15,762 公噸，平均每日總垃圾量為 1,430 公噸，較 94 年之 1,473 公噸，減少 43 公噸(-2.92%)，亦較 88 年垃圾費未隨袋徵收時之 3,854 公噸，減少 2,424 公噸，垃圾減量達 62.90%；96 年 1 月平均每日總垃圾量為 1,491 公噸，較上年同期之 1,717 公噸，減少 226 公噸(-13.16%)。

若以家戶垃圾清運量來看，近年來大致呈現逐年遞減趨勢，95 年平均每人每日產生垃圾量為 0.47 公斤，雖較 94 年之 0.49 公斤減少 0.02 公斤，但較 88 年垃圾費未隨袋徵收時之 1.11 公斤，減少 0.64 公斤，約減 57.66%；96 年 1 月每人每日產生垃圾量為 0.48 公斤，與上年同期之 0.60 公斤相較，亦減少 20.00%。

另就資源回收方面觀察，95 年臺北市總資源回收量(含民間業者回收部分)為 342,089 公噸，平均每日為 937 公噸(若不含民間業者回收部分，每日資源回收量為 109 公噸)，較 94 年之 897 公噸，增加 40 公噸，成長 4.46%；且資源回收量占垃圾處理量為 36.45%，亦較 94 年之 35.04%，高出 1.41 個百分點。96 年 1 月總資源回收量為 30,958 公噸，平均每日為 999 公噸，資源回收量占垃圾處理量 37.00%，分別較 95 年同期之 929 公噸及 33.31%為高。

此外，自 92 年實施家戶廚餘回收以來，廚餘回收量逐年增加，95 年廚餘回收計有 74,587 公噸，其中堆肥再利用量及養豬再利用量分別占 70.30%及 29.36%，平均每日 204 公噸，較 94 年之 191 公噸，增加 6.81%；96 年 1 月廚餘回收計有 6,503 公噸，平均每日為 210 公噸，較上年同期平均每日之 143 公噸，增加 46.85%。

*本週報自 88.5.11 起透過下列網際網路發行，並自第 122 號起於本處網站發行電子報。

**本處網址www.dbas.taipei.gov.tw。

市府網址www.taipei.gov.tw市府介紹項下市政資訊之市政統計區。

臺北市垃圾費隨袋徵收實施前、後之垃圾量及資源、廚餘回收概況

單位：公噸

項目別		總垃圾清運量①			總資源回收量②			環保局廚餘回收量③	
			平均 每日	家戶垃圾 清運量		平均 每日	環保局 資源 回收量		平均 每日
實施前	88年	1,406,766	3,854	1,069,201	-	-
	89年1-6月	714,378	3,947	533,546	-	-
實施後	89年7-12月	557,509	3,030	337,447	-	-
	90年	994,312	2,724	877,563	-	-
	91年	741,890	2,033	616,543	221,391	607	53,538	-	-
	92年	661,474	1,812	564,080	231,243	634	46,466	4,689 (1,318)	13 (43)
	93年	592,464	1,619	506,587	287,155	787	35,913	42,110	115
	94年	537,539	1,473	471,138	327,437	897	35,362	69,598	191
	95年	521,777	1,430	447,012	342,089	937	39,936	74,587	204
	1月	53,228	1,717	48,672	28,797	929	4,215	4,419	143
96年1月	46,206	1,491	39,471	30,958	999	3,475	6,503	210	

資料來源：臺北市政府主計處統計年報、臺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

附註：①總垃圾清運量含溝尼，不含廚餘、巨大垃圾、回收資源、事業廢棄物及遷移舊垃圾。其中90年受納莉風災影響，總垃圾量驟增。

②資源回收量含市府環保局回收量及民間業者收運量。

③廚餘回收量係含堆肥再利用量及養豬再利用量，92年12月26日起由原51里試辦改為449里全面推動廚餘分離清運與回收再利用工作，()內數字為92年12月之廚餘回收量。